

新竹市議會第 11 屆第 23 次臨時會議員提案表

類 別	民政 財政 建設 教育		案號	教育類乙 11484 號
提案人	陳慶齡	連署人	黃文政、鍾淑英、吳旭豐 徐美惠	
案 由	建請市府利用新竹市多功能競技館後方之閒置空地，規劃新建一座桌球館，以活化公有土地並充實地方體育運動設施。			
說 明	一、查新竹市香山區頂福里及周邊社區近年人口成長迅速，市民對於室內運動、桌球及休閒育樂設施之需求日益殷切。 二、現有之「新竹市多功能競技館」後方仍留有一塊尚未具體規劃之公有空地，目前多流於閒置，殊為可惜。為提升公有土地之使用效益，若能因地制宜，利用該後方空地增建一座專屬之「桌球館」，將可與現有競技館相輔相成，打造更完整的社區運動聚落。 三、桌球運動老少咸宜、安全性高且不受天候限制，極適合銀髮族、青年及學童共同參與。新建桌球館不僅能提供里民優質的室內運動環境，亦可作為培訓基層運動人才與舉辦地方賽事之據點，深化社區凝聚力。 四、綜上所述，為活化公有土地之使用效益、落實「健康城市」政策，特提此案，建請市府相關局處儘速辦理現地勘查、可行性評估及規劃經費編列，以副民望。			
辦 法				
大會決議	送請市府依規辦理。			

備註：提案人須有 4 人以上連署。

本 案 於 115 年 7 月 2 日 上 午
第 11 屆 第 23 次 臨 時 會 第 4 次 會 議 決 議